

# 兴宁市审计局文件

兴审办〔2025〕8号

签发人：钟剑波

## 兴宁市审计局 2025 年度法治政府 建设年度报告

2025 年我局在市委、市政府和梅州市审计局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不断提升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现将本年度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如下：

### 一、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坚持党对法治工作的全面领导。我们深知依法治国的关键在于法治政府建设，对此我们强化党对法治工作的领导，将习近平总书记对法治重要论述精神纳入“第一议题”，2025 年以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为契机，全年共开展普法学习 14

次，重点围绕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等重点党纪和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

（二）贯彻落实“百千万工程”，积极推进兴宁经济高质量发展。2025年我们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同时把省委“‘百千万工程’高质量发展大会”上的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到位。

全年审计项目18个，其中政策跟踪项目2个，重点围绕“英才汇南粤”就业创业资金落实情况及高标准农田拆旧复垦落实情况；围绕典型镇品牌建设审计2个，加大对典型镇精品建设的监督力度；围绕工业园区审计2个，不断为壮大县域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我们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加大对民营企业的呵护和关爱。在审计过程中重点关注拖欠民营企业款项问题和农民工工资问题。发现拖欠民营企业款项问题仍相对突出，对于人工费没有做到专项管理，从而拖欠农民工工资存在较大的法律风险和隐患。2023年度梅州市兴宁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仍欠5,517,030.51元未支付。老旧小区周边市政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资金涉及金额858.39万元。对此及时提出相关审计建议，切实解决拖欠民营企业款项问题积极解决民营企业的困境。

（三）聚焦群众急难愁盼，做好民生实事。一是狠抓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坚持狠抓发展第一要务，从“过日子思维”转向“发展思维”、从“投入思维”转向“产出思维”，把资源要素优先用在“打粮食”项目上，共开展5个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重点评价领导干部的推进地区经济发展的政绩情况，坚持领导干部能上能下机制，让领导干部能作为、敢作为；同时积极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面子工程”“形象工程”，让领导干部牢固树立正确政绩观。二是把环境保护作为最普惠的民生福祉来抓，全年共开展自然资源审计项目 1 个，在审计过程中发现河道垃圾堆放现象、水库日常管理不够规范等问题仍比较突出，坚持审计监督守护兴宁的碧水蓝天；三是助力公共基础设施的完善，围绕国道 G205 线兴宁市宁新至新陂段路面改造工程建设和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审计，同时对兴宁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和运行情况进行审计监督，不断完善相关公共基础设施。

（四）强化审计（巡察）整改督促检查，建立审计（巡察）整改“销号制”。2025 年做好市委第六轮巡察整改工作，巡察共发现问题 29 个，28 个已经整改完毕，修订完善或新制定 8 项规章制度、制订工作计划 5 个。同时严格把好整改销号关，强化贯通协同，形成审计整改合力，共同推动各类监督在深化审计成果运用上相向而行、同向发力，打好审计整改“组合拳”，加强与纪检监察、巡视巡察等部门的协作配合，推动审计整改落到实处，做好审计“后半篇文章”。

（五）全面提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一是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将普法学习纳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组织开展宪法、审计法律法规及与履职相关法律知识的学习共 15 次。二是加强审计队伍法治能力建设，通过持续开展职业道德教育、法纪教育和警示教育，提升审计人员的法律素

养和专业能力，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审计“八不准”工作纪律，开展中心组学习研讨4次、党组会议共召开专题学习7次、支部会议（扩大至全局干部职工）共召开专题学习4次（专题党课2次），结合反面典型案例学习4次，查摆问题8个。

## 二、2025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及原因

（一）审计发现问题的“火眼金睛”有待锤炼。部分审计项目涉及专业领域性强，不能透过问题表面发现本质，导致定性不够精准、审计质量不够高。原因在于涉及专业性强，同时审计人员对政策法规的学习理解不够深入，运用法治思维分析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有待加强。

（二）法治教育的广度和深度有待拓展。审计普法宣传的形式相对传统，运用新媒体等手段不够充分，更多是填鸭式会议传达被动学习，导致干部学习的积极性不够；

##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我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始终把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统筹谋划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定期听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及时掌握兴宁市审计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

（一）认真部署法治政府建设。结合审计实际情况，组织制定《兴宁市审计局2025年学法工作计划》，将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与全局重点任务共同部署、亲自过问、亲自督办，认真做好“四下基层”和“周二上门去”活动，亲自前往审计项目现场6次，坚持把法治思维贯穿审计监督全过程，对法治建设工作重点、任

务分工等提出明确要求，并及时解决法治建设中遇到的重大问题，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二）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我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坚持以身作则，带头认真学习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带头讲法治课3次，主持召开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法治专题学习2次，开展“学思讲坛”4次，强调要把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情况作为考核评价干部的重要内容。坚持法治引领规范审计行为，树立学法守法执法用法意识，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开展审计。

（三）用好“枫桥经验”，防范化解社会矛盾。2025年强化法治思维，未发生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同时针对重复信访、缠访的信访人每次都不厌其烦做好相关政策解释工作和引导工作，不断防范化解社会矛盾。

#### 四、2026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026年我局将坚持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更实举措，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一）坚持党建赋能，把法治学习和党建工作相结合。2026年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作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的重要抓手，丰富普法形式和载体，利用媒体平台、上门宣传、送审上门、党员双服务双报到等多举措宣传审计法律法规和典型案例，讲好审计故事，提升审计工作的社会认知度和影响力。

（二）围绕中心大局，持续聚焦主责主业。紧紧围绕市委、

市政府和梅州市审计局的中心工作，科学谋划和实施审计项目，继续聚焦主责主业，加大对“百千万工程”政策落实跟踪审计、紧盯重点项目、重点工程；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坚持新质生产力，同时加强对民营企业的关心和厚爱，让惠企资金真正能够惠及企业，帮助企业爬坡过坎；集中整治拖欠民营企业款项问题，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同时加大对涉及群众利益密切、群众关注高的进行审计监督，加大对弱势群体的保护，疏通群众的“痛点”和“堵点”。

（三）不断加强审计法治化队伍建设。持续狠抓干部队伍作风建设，纵深推进反腐败斗争，让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成为常态，把握干部的政治关。深入开展法治教育培训，全面提升审计人员的政治能力、法治素养和业务水平，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审计“特种部队”。



---

局内分送：局领导，办公室存档

---

兴宁市审计局办公室

---

2025年12月22日印发